

# 上市公司倒闭后欠工资怎么还！公司破产员工工资怎么办-股识吧

## 一、公司破产员工工资怎么办

按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规定：“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因此，公司解散（倒闭）属于法律允许的情形，将进入到破产清算程序。

《公司法》第一百八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公司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债务后的剩余财产，有限责任公司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可见，职工工资是要得到优先偿还的。

所以，这种情况下，公司职工要注意看护好公司资产，防止公司资产被转移或隐匿。

同时，可以由企业工会出面协调，并申请劳动监察部门介入，欠发的工资应该能够得到偿还。

## 二、企业倒闭后，员工的工资怎么办？

朋友您好！企业倒闭后，你可以向法定代表人，也就是营业执照上的人，或者到劳动局去投诉，但一定要有证据，请问有合同么？或者你曾在这个单位工作的证明？再不就找公安，或者媒体介入都可以的。建议先协商解决，如果无效就找媒体和劳动和公安。祝一切顺利。

## 三、如果公司清算后，还是没钱申请破产了，欠员工的工资怎么办？

上市公司因为经营不善或者其它原因宣布破产，那么按照破产程序，上市公司必须首先偿还债务和优先股权，剩下的资产就是普通股东的可分配财产。

一般来说，当某只退市股票宣布破产后，普通股东基本是没有资产可以分的，但也

不需要分担上市公司的连带赔偿责任。

## 四、上市公司倒闭后

不存在对股东的赔偿问题，股票则按照净资产来清算。

但通常上市公司倒闭的话，都是因为经营不善、亏损严重造成的，一般都已经资不抵债了，所以股东几乎没有拿到任何钱的可能。

因为破产的公司首先要偿还银行债务、其它债务、拖欠员工的工资和养老金、员工安置费用等。

即使有一些资金，用于上述用途恐怕也是不够的，因此一旦上市公司倒闭，股东都是血本无归的。

当然有一点可以放心：以前的分红不会被追索的。

## 五、公司破产了！工资怎么办？

依《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试行）》规定，破产债权按以下顺序清偿：

- 一、破产企业所欠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
- 二、破产企业所欠税款；
- 三、破产债权。

破产债权不足以清偿同一顺序清偿要求的，按比例分配。

这里所指的破产财产作为清偿总额的，是在优先拨付破产费用后剩余的所有破产财产总额。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还指出，清算期间的职工生活费、医疗费可以从破产财产中优先拨付。

## 六、公司倒闭了，欠我的工资可能要不到了，怎么办？

展开全部工资按月发放，隔月发放违法，本月工资下月发合法。

拖欠工资，不发工资、克扣工资劳动者可以打12333电话投诉，该电话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电话。

也可以到劳动局监察大队投诉。

由于公司未能按时发放劳动报酬，劳动者可以申请解除劳动合同和劳动关系，并要求经济补偿。

劳动者可以向当地劳动监察行政部门进行举报，由劳动监察大队责令用人单位支付工资，劳动监察大队协调不成的，劳动者可以申请劳动仲裁。

对劳动仲裁结论拒不执行的，可以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劳动合同法》第八十五条：用人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支付劳动报酬、加班费或者经济补偿；

劳动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应当支付其差额部分；

逾期不支付的，责令用人单位按应付金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百分之一百以下的标准向劳动者加付赔偿金：

- （一）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的；
- （二）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支付劳动者工资的；
- （三）安排加班不支付加班费的；
- （四）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未依照本法规定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的。

## 七、如果公司清算后，还是没钱申请破产了，欠员工的工资怎么办？

清算的时候北京公司还不付应付款的，你们的公司或者清算小组可以起诉北京公司，要求付款。

如果开始清算破产，按照法律规定，北京公司必须把钱给你们公司

## 八、公司在关门时拖欠员工工资应如何解决？公司法人应承担什么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不需承担责任；

如果公司股东未进行清算或者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的现象的话，可以要求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倒闭后欠工资怎么还.pdf](#)

[《周五股票卖出后钱多久到账》](#)

[《股票上市一般多久解禁》](#)

[《挂单多久可以挂股票》](#)

[《科创板股票申购中签后多久卖》](#)

[《股票abc调整一般调整多久》](#)

[下载：上市公司倒闭后欠工资怎么还.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倒闭后欠工资怎么还》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34627588.html>